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秋行軍蟲災害防救第 8 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09 年 10 月 6 日（星期二）下午 3 時

貳、地點：本會防檢局 1001 會議室

參、主席：陳指揮官駿季

紀錄：蔡馨儀

肆、出席人員：詳如簽到簿

伍、報告事項：

案由一：有關秋行軍蟲疫情現況及緊急防疫辦理情形，報請公鑒。

決 定：

一、洽悉。

二、目前全國秋行軍蟲通報案例數多，且發生總面積大，但迄今並未對作物產量造成影響，足見專家會議所推薦之緊急防治藥劑具備良好防治效果，及各界共同努力執行防治與宣導成效，使農民得以於作物受害初期及時反應。

三、依據 108 年監測資料顯示，近期國內秋行軍蟲疫情將達高峰，請各地方政府呼籲轄內即將種植硬質玉米及高粱等高風險寄主作物之農戶，於新植作物苗期加強巡田，採取必要之作為。並請善用中央特別統籌分配稅款，預先整備防治資材，以利適時防治。另請各地方政府整理轄內通報發生作物面積與時間資料，製作圖表，系統性分析秋行軍蟲為害趨勢，以規劃年度啟動地方防治作業。

四、請農糧署以全國秋行軍蟲通報發生作物面積推估正常產量及產值，並提供防檢局，以評估緊急防疫資源投入所產出之成效。

案由二：有關雲林縣及金門縣政府辦理秋行軍蟲防疫及資材整備情形案，報請公鑒。(雲林縣政府、金門縣政府)

決 定：

- 一、洽悉。
- 二、感謝金門及雲林縣政府對於秋行軍蟲緊急防疫所做的努力，並請後續提供防檢局本期作高粱及玉米產量數據，做為防疫成效參考。
- 三、請農試所協助分析玉米等作物種植時期與秋行軍蟲發生通報位置、面積及時間之關聯性，並將結果提供防檢局，另請協助防檢局及各地方政府進行秋行軍蟲災害資訊圖像化。
- 四、請各地方政府於採購防治藥劑時，至少整備 3 種以上不同作用機制之藥劑，並指導農民輪替使用，避免產生抗藥性。
- 五、請各地方政府落實執行轄內秋行軍蟲發生通報作業，並按時於每週一中午前提供防檢局彙整，另請防檢局檢核各地方政府通報發生情形。

陸、討論事項：

案 由：有關秋行軍蟲防疫管理策略調整案，提請討論。

決 議：

- 一、感謝各地方政府及專家群協助中央辦理秋行軍蟲緊急防治工作，目前各地方政府均整備進入第三階段，本會另將於適當時機宣布調整秋行軍蟲防疫管理策略進入第三階段之期程，並讓地方政府及農民有充裕時間準備。

- 二、請本會所屬各機關及各縣市政府持續宣導農民秋行軍蟲整合性防治技術，並請農糧署研議未來申報種植硬質玉米之政策誘因，以提升農民自主管理秋行軍蟲意願。
- 三、有關天敵開發乙節，請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儘速與台糖公司洽商技術移轉事宜，並請文化大學加速新式蜂片及投放技術之開發。
- 四、為利秋行軍蟲緊急防治，行政院同意由中央特別統籌分配稅款核撥經費予各地方政府，該經費應專款專用。請各地方政府盤點轄內高風險寄主作物栽培面積、統籌分配稅款運用、藥劑整備情形及妥擬未來進入第三階段後過渡時期之防治方案規劃，請防檢局研擬盤點及規劃表另函請地方政府填列，並於兩週內函復。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下午 5 時 15 分。